

鍾敬文



散文选集

荣获首届国家图书奖

SN 百花散文书系·现代部分

主 编 林 呐 徐柏容 郑法清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

百花散文书系·现代部分

主 编 林 呐 徐柏容 郑法清

钟敬文散文选集

蔡清富 编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-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钟敬文散文选集/蔡清富编. —3 版. —天津:
百花文艺出版社, 2009. 6
(百花散文书系. 现代部分)
ISBN 978—7—5306—5352—4

I. 钟... II. 蔡...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现代 IV. I 26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79871 号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

邮编:300051

E-mail:bhpubl@public.tpt.tj.cn

<http://www.bhpubl.com.cn>

发行部电话:(022)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:(022) 27695043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北京楠萍印刷有限公司印制

*

开本: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10.25 插页 2 字数 205 千字

2009 年 6 月第 3 版

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-5000 册

定价: 21.00 元

编辑例言

一、本套《现代散文丛书》是《百花散文书系》的一个组成部分。选收一九一七至一九四九年期间散文家的名篇佳作，按人专集分册。

二、入选的作者均是这一时期的散文名家，所选作品尽可能照顾到作者散文创作的发展脉络。

三、每集作品前均冠以万字以上的评论性序言，简单介绍作者生平，并结合本书所选散文，分析评介其艺术特色及创作发展的道路和影响。

四、所选作品，尽量注明原书发表的出处和时间；对于个别难理解的地方亦加以必要的注释。

序 言

蔡清富

钟敬文是“五四”以来的优秀散文作家。他从事散文创作60余年，写下了许多精美的小品。郁达夫编的《中国新文学大系·散文二集》，上海文艺出版社编选的《中国新文学大系1927——1937散文集一》，阿英编的《现代十六家小品》，文学研究所编的《中国现代散文选》（第3卷）等，都选有他的散文名篇。钟先生是我的老师，我大学毕业后又在他身边工作多年。令人遗憾的是，过去我并未系统读过他的散文著作。最近，百花文艺出版社约我编一本《钟敬文散文选集》，承钟先生支持，将他手头的全部散文作品拿出供我阅读，我

有幸通览了他的几乎所有散文作品。读后，我后悔自己读之太晚。钟敬文的散文内容丰富，题材多样，洁净高雅，别具一格，很值得大家学习与研究。

一 咏物之作

钟敬文在二、三十年代之交出版的三本散文集，收入了不少咏物抒情小品。如《荔枝小品》中的《荔枝》、《再谈荔枝》、《水仙花》、《啖槟榔的风俗》；《西湖漫拾》中的《莼菜》、《残荷》；《湖上散记》中的《莲花》、《茶》、《多识草木》、《虫豸》等，共有十几篇。钟敬文所咏之物，多是水果、花草、虫鸟之类。当时作者方二十多岁，他对草木虫鱼这么感兴趣，是不是玩物丧志呢？否！他是在咏物言志。

借物表乡情。钟敬文所咏之物多为植物，有很大的地方特色。荔枝、槟榔、水仙花等，多为广东、福建等亚热带地方所生长。谈到这些物品的出产地，作者常有一种热爱故土的自豪感。他说：“吾粤有著名的荔枝湾，其地荔枝夹岸，白莲

满塘，相传是南汉时候的昌华旧苑。每当夏季，荔枝繁结，避暑游人，云簇于此。”（《荔枝》）“中国境内，最著名的佳种的荔枝，谁都要晓得是我们广东增城的‘挂绿荔枝’吧。”（《再谈荔枝》）作者笔下的小晶丸，有如一颗挚爱故乡的赤诚之心。钟敬文在《啖槟榔的风俗》中写道：“槟榔，为热带的产物，在中华国土之内，怕只有我们岭表的南端地方如琼崖之处有了它罢。”即使在杭州写到吃莼菜，他也抑制不住对故乡野菜向往之情：“因在此吃莼菜，颇联想起故乡中的一二种野菜。我的故乡，是在南海之滨的一个僻县里，虽然是块略濒于波浪之国的地方，但田园的风调，却未曾全失去。许多普通的植物，如薯、麻、瓜、豆之类，在那里也一样生长着。”故乡的植物是人们思念故乡的载体。因此，人对故土植物的热爱，也就是对故乡的热爱。钟敬文的咏物小品，巧妙地把物品的地方性与自己对家乡的热恋统一起来了。

借物谈民俗。钟敬文是一位民俗学专家，二十年代后期至三十年代初期，他先后在广州、杭州从事民俗学的研究工作。这种关注的中心与浓厚的兴趣，很自然地会影响到他的创作。写到荔

枝中的名品“挂绿荔枝”，他就给你来个美妙的传说，解释它的果皮上为什么会有—条“绿丝线儿”；谈到“啖槟榔的风俗”，他即引出一些俗谚、谜语、歌谣、故事，加以说明，并能考证出许多啖槟榔“留传下来的文化遗形物”；说到中国人的饮茶，他又能妙趣横生地讲一番“比较民俗学”，说出东方人饮茶与西方人喝咖啡所表现出的不同生活情调；讲到萤火虫，他就道出一段佳娘为追求赵匡胤而以身化萤火的哀艳传说。且看作者笔下的“挂绿荔枝”佳话吧：“说到‘挂绿荔枝’，我倒要记起在那里关于它的一个美妙的传说——是一个广州人告诉过我的。地上荔枝，何止千千万万，为什么这株荔枝所结成的果实，皮上独有一条绿丝线儿呢？……不知多少年代以前，何仙姑坐在这株荔枝树下做女红。恰巧这时天上要凑起‘八仙’来。她闻得群仙在云端呼叫的声音，忙着要赶回天官去，把一根绿丝线挂搭在这树上，所以后来所结的果实，皮上便永远有一根绿色线纹了。”“挂绿荔枝”可谓荔枝之王，它又有如此美丽动人的传说，怎不令人神往？钟敬文咏物小品中的浓重民俗风味，不仅使读者开阔眼界、增长知

识,而且妙趣横生,强化了作品的艺术魅力。

借物吐心声。荔枝是广东的名产,它外有印着龟纹的红色果皮,内有雪白的嫩肉和香醇的甘浆,使人闻之而垂涎三尺。特别是广东增城的“挂绿荔枝”,更为名贵。但这种名果并不是人人都能得而食之的。钟敬文写道:“在这样一切享受的获得,又都以金钱、势力为标准的现社会里,所以只有那极少数的军官、名宦和豪奢的公子、巨商,能够得尝一尝它的奇香异味。我们寒酸的小子不要说,就是那些书馆的编辑先生,和讲堂上的大学教授,一牵涉到它的名字,便要谈得津津有味的,其实,他们也何尝一度亲尝过它的滋味呢?”(《再谈荔枝》)这不是假谈荔枝之名而对不合理的社会提出抗议吗?作者在谈水仙花时说到他的大哥。他的大哥本是有丰富的艺术天才禀赋的,但社会的压迫,使他的才力“千万中不能发展其一二”,怎不令人为之“戚然”(《水仙花》)?

自然季候的变更,使树叶变黄了,荷花变残了;社会风云的变幻,使钟敬文的心灵受到创伤。客观对象与创作主体的这个契合点,使作者获得了创作灵感。《黄叶小谈》、《莼菜》、《残荷》诸

篇，似乎正是这种心境的产物。1928年正月，钟敬文在《黄叶小谈》里说：“一月来，我的心情的凄惶、纷乱，是有生以来所不曾经验过的。劫后余生，欲去不能，欲住不得。这种难挨的情味，惟有过来人能够领悟。……现在，不但这浮浪的身，未易插翼飞回故乡，就是去得，在那毒烟流弹之下，幽秀的山光，美丽的黄叶都摧毁焚烧以尽了！哦！时间的黑潮呵！你将永恒不会带回我那已逝的清福了么？”同年10月，他在《莼菜》中又说：“最近二三年来，故乡陷于兵戈扰攘之中，不要说田野的麻、豆，会给无情的炮火烧炙死，恐连种植它的农夫们，也多半已死亡或流播失所了。我也知道这是大时代中不容易闪躲的现象；并且年来一切如重涛迭浪似的悲戚，已把我锐利而脆弱的神经，刺激得麻痹破碎了。”熟悉历史的人都知道，1927年上海的“四·一二”反革命政变、广州的“四·一五”大屠杀，导致了北伐大革命的失败。作者说的“毒烟流弹”、“兵戈扰攘”、“时代的黑潮”等，主要就是指国民党反动派叛变革命的行为及对革命群众的血腥镇压。在这种政治的高压气氛下，作者感到心情“凄惶、纷乱”，神经

被刺激到“麻痹破碎了”。作者孤冷、清寒的情绪与零落衰飒的黄叶十分合拍，他的《黄叶小谈》恰好道出了这种物我合一的幽微心境。“我竟会这样地动起感情来了，为了区区的黄叶，黄叶的回忆！算了，我愿意过去了的永成为过去！无力的我，只合对当前和未来的一切，去低吟那赏味之歌——虽然这也怕只一句近于‘祝福’的空话。”这些话从表面看，似乎有些消沉，实则不然，它包含着作者的满腹牢骚。秋后败落的荷花，来夏可以复苏；作者受伤的芳魂，也在“等候青春重来的消息”（《残荷》）。请听他的“招魂之歌”吧：“归来，魂兮归来！/从那黑暗的幽都里/归来，飘飘地归来！/暂时里，休憩在清冷的水底/等候着，呀，等候青春重来的消息！”知识分子是社会中的一个比较敏感的社会阶层，时代风云的变幻，在他们身上总会或强或弱地留下印记。“五四”新文化运动统一战线的分化，曾使鲁迅感到“两间余一卒，荷戟独彷徨。”1927年的反革命政变，也令钟敬文产生了近似的体验。作家的这种感受是用本人的心血换来的，又经过潜心思考、反复酝酿，故抒写此种思想感情的文学作品，颇耐人寻味。

文学作品从写作到发挥作用，总脱离不开三方面的因素：创作主体、描写客体、接受对象。一个高明的作家，总能妥善地处理好三者的关系。钟敬文在《啖槟榔的风俗》末尾写道：“哦，说到这里，我的舌本，顿时好象香馥馥起来了。”作者用自己的味觉，拉近了本人与描写客体之间的距离，使他与槟榔更加贴近。钟敬文笔下的群虫合奏颇有情趣：“每天一到幽暗的暮色来临之时，篱笆下，丛草里，一齐吹奏起来了，蛩蛩唧唧，吟吟嗒嗒，如叩繁弦，如吹急管，如品哀丝，如奏豪竹。空际的月光，庭前的树影，远处的烟霭，都好象跟了它们的节奏一同颤动着。这境界，真是美妙地饶于诗情了。”（《虫豸》）作者通过自己的听觉、视觉、触觉，写出了夜晚群虫合鸣的情境。这情境不是旁观的客观描述，而是有主体情感的介入。我们读到这样的描述，不仅有身临其境之感，而且得到了艺术享受。作者为了消除接受对象与描写对象之间的隔离感，也不时在调整自己的焦距。如他在叙述岭南的饮食趣事之后写道：“好了，不抄了，别使馋吻的朋友听得垂涎吧。”读到此处，不管是否品尝过岭南风味食品的人，大概

都会口生津液的吧。

二 游记之作

在钟敬文的全部散文创作中，游记作品占有重要地位。从二十年代到五十年代，他撰写过约20多篇游记作品。从创作发展角度看，似可分为三个阶段：1925年6月——1928年9月，广州时期；1928年10月——1930年2月，杭州时期；新中国成立后的北京时期。

二十年代中、后期，作者未到杭州以前，写过《游山》（收入《荔枝小品》）、《羊城风景片题记》（6则）、《海行日述》（10则）等游记。《游山》从司马迁周游名山大川、谢灵运探奇走险，说到自己观赏山岩的兴致与情趣。“山从远看多清致，路为重经易感情。”作者观山的这个距离说，也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他当时的美学意向。《羊城风景片题记》，是作者绘制的6帧广州“风景片”，包括《五层楼》、《小港桥》、《松冈》、《荔枝湾》、《红花冈》、《广雅书院石桥》。作者对这些游览胜地十分熟悉与热爱，信笔写来，美不胜收。“这样的

境地，于扰攘的都市，正如冰琪琳之于炎夏，可说是需要极了。”出于调剂精神生活的需要，作者怀着冲淡平静的心情为“羊城风景”摄影。读者从这些“风景片”，既能享受天然山水之乐，又能体味艺术传神之妙”。《海行日述》是作者在从广州至上海的路途上写给情人的书信，记叙他旅途的所见所感及对所爱之人的思念。作者至杭前所写的这些游记，初步显示了他对自然美景的爱恋及写作游记的才能，但思想尚欠深刻，笔头也尚未放开。

二、三十年代之交，钟敬文在杭州期间撰写了大量的游记。他以西湖为中心，写下了《西湖的雪景》、《钱塘江的夜潮》、《从西湖谈到珠江南岸》、《重阳节游灵隐》、《游龙井》、《到烟霞洞去》、《九溪十八涧》、《阻雨》、《雨迅》、《泛月》等作品；并从杭州辐射开来，随着旅行的足迹，又写出了《金陵游记》、《重游苏州》、《太湖游记》、《一个意外的电报》（莫干山记游）等旅游之作。寄居杭州期间，是钟敬文游记创作的高峰，不仅数量多，且质量高，为中国现代游记文学留下了几篇闻名遐迩的佳制。

俗话说：“上有天堂，下有苏杭。”杭州、苏州、南京、太湖、莫干山等地，堪称中国的游览胜地。年轻的钟敬文有缘目睹其秀丽的面容，可谓三生有幸。他挥动生花妙笔，描摹了这些地方的风景物事，使不能与他共观赏的朋友，能够通过他的作品得以欣赏这些风景名胜地的姿容。“湖中的水，那样温柔，又那样澄碧。环湖的山峰，娟娟如天寒倚翠竹的美人，没有一点粗鲁恶俗的姿态。最可爱的尤其是湖滨路和两堤的杨柳，碧条翠缕，髻髻下垂，倒影池中，如名家淡墨画稿，看了令人神移。若逢良夜，朗月当空，银光轻舒水上，象冰绡薄笼，幽逸的情态，不给她陶醉了的人是很少的。”没有见过西湖秀色的人，读此不已领会其“幽秀”之美了吗？其他如《西湖的雪景》、《钱塘江的夜潮》等，读之莫不有身临其境之感！钟敬文笔下的莫干山晨光，也使人百读不厌：“山里的晨光，是这样彻心的爽利呢！这时太阳已升得高高了。最远处的山岭，都拥着雪白的云絮，衬着上部的青空，非常地鲜艳。邻近许多山谷，有的笼着山气，象尚在梦中；有的清醒着在欢迎阳光，象带着少女新浴后的媚态。空中都充满着一

种苏醒愉快爽朗的气味，与夜间的神秘，固然显着昭彰的分野；便是和午昼的闷热，黄昏的凄迷，也大区别出不同的韵调，古人所谓‘朝气’，就是这样逗人爱的东西呢。”（《一个意外的电报》）这幅山中晨光图，生动活泼，充满生机。

湖光山色虽属客观自然事物，但它经过作家头脑的反映和描绘，就变成了人化的自然；作者借景抒情，思索社会问题。

1928年，钟敬文受到“贤人们的痛斥排挤”，从广州流落到杭州。他说，当时“我们的民族，我们的社会，我个人的身世，家庭，想了起来，要教极端的乐天主义者，都禁不住泪珠儿如雨般滴下，顿消失了一切欢意。”（《重阳节游灵隐》）有失望、痛苦心情的人，对自然界往往采取两种态度：或对其冷落凋零的场景产生共鸣，或以歌颂美丽的景色而发泄对社会的不满。在一篇作品里，这两种思想感情有时又常常是联系在一起的。西湖赏雪，作者突出“感到宇宙的清寒、壮旷与纯洁”，这既有自己寂苦心绪的流露，又有对黑暗现实的不满；难怪他要在作品末尾对有钱的少男少女、老爷、太太进行讥刺了。赴烟霞洞山径两旁的美

景,使作者“迟回着足步,暂时把满腔生涯的忧愁和激愤,都分付与天末的白云去了。”(《到烟霞洞去》)面对山水清旷的环境而产生的这种超世出尘思想,反映了瑰丽山水与晦暗人间的对立。钟敬文是一位勤于思考的作家,他在观察、描写自然景物时,又常在思索、探讨某些社会问题。《重游苏州》一文写道:“一路多枫树、短桥,对之令人感到一种清隽的散文诗的风味。河道两旁的田野,青绿活趣欲跃。有时看到一两个小村落,或别无连属的一座房舍,要把我们住厌都市的人一种爱慕野居的热念平压下去,显然有些不可能。我于是想到都市与乡村的问题。”他认为,“都市的环境与生活,诚然是进化的近代文明的应有产儿;但它的弊病,也正和它的好处一样使人惊骇。”反之,乡村的环境和生活虽然表现着“一种简陋的、陈朽的、落伍的情形”,但它朴素、健康等,却是都市缺乏的。于是他“主张着乡村的都市化,都市的乡村化”。钟敬文较早地意识到近代文明对城市的环境和生活有破坏的一面,这是很有远见的。他的都市乡村化、乡村都市化的设想,在那时虽不能实现,但到今天仍有现实意义。